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 告

(2022)粤19破81号之二

2022年8月5日，本院裁定受理东莞市慧语实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因东莞市慧语实业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已按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分配完毕。东莞市慧语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已依法向本院提交破产财产分配报告，并提请本院终结东莞市慧语实业有限公司破产程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第二款的规定，本院于2023年12月22日裁定终结东莞市慧语实业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